附件 1

高雄市高級中等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「鑑定安置申請表」

※本表格僅供學校參考，請以鑑定安置資訊網申請表列印紙本簽名上傳。

|  |
| --- |
| 一、基本資料(請確實填寫每一欄位) |
| 申請類型 |  | 申請障礙類別 |  |
| 學生姓名 |  | 身份證字號 |  | 生日 |  | 性別 |  |
| 申請人 |  | 關係 |  | 一方為外國籍 |  | 電話 | 辦公： |
| 職業 |  | 家用： |
| 教育 |  | 行動： |
| 戶籍地址(含鄰里)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申請人email |  |
| 二、就學及安置情形(請註明行政區、學校、幾年幾班，目前安置情形於存檔後，由系統自行產出上次安置記錄) |
| 目前就讀學校班級 |  |
| 目前安置情形 |  |
| 該生是否為保護個案 |  | 該生是否長期缺課 |  |
| 歷次鑑定項目 | 鑑定類型 | 歷次申請單位 | 歷次安置內容 | 歷次送件資料 |
|  |  |  |  |  |
| 三、目前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情形 |
| □1.領有身心障礙證明(有效期限內)。 |
| □2.鑑輔會所核發之身心障礙資格證明尚在有效期限內。 |
| □3.持有身心障礙鑑定參考醫院之診斷證明(一年內)。 |
| □4.未取得有效期限內鑑輔會所核發之身心障礙資格證明，但疑似有明顯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。 |
| 四、教育史 |
| 教育階段 | 校名 | 有無特教身份 | 安置情形 |
| 學前 |  |  |  |
| 國小 |  |  |  |
| 國中 |  |  |  |
| 高中 |  |  |  |
| 五、巡迴輔導服務 |
| □1.視障巡迴輔導 | □2.聽障巡迴輔導班 | □3.巡迴輔導(在家教育) | □4.情緒行為障礙巡迴輔導班 |
| 學校申請人 |  | 電話 |  | 手機 |  |
| 鑑定評估人員 | 姓名 |  | 所屬學校 |  |
| ◎備註：申請表須為申請人親自簽章。申請人經學校說明，已充分瞭解並同意上揭表格項目填寫之內容。申請人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日 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日與學生關係(請擇一勾選)：□法定代理人 □實際照顧者(關係： ) □學生本人（如為法定代理人申請，雙親均須簽名，且需與申請表簽名一致）教師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日 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日送件單位應與申請人充分溝通說明本表內容。 |